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

第九届运动会网球赛规程

一、比赛地点和时间

平原校区网球场;2015年10月19日—10月30日

二、 参加单位

以书院为单位报名，每单位限报男、女各一队。

三、参赛资格

我校正式注册的学生（经医生证明身体健康者），届时以学生证为准。

四、参加办法

男、女团体赛（两单一双）。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名，教练1名，男、女运动员各5名。

五、比赛办法

1.团体赛根据报名书院采用单循环决出名次。全部比赛采用6局先胜制，平分无占先。局数5 : 5时，必须连胜二局为胜。局数6 :6时，采用平局决胜制（抢7）。

2.每个团体由两个单打和一个双打组成。出场顺序为：第一单打、第二单打和双打（注；不能兼项）。每次团体赛运动员出场顺序采取任意排名的方法，按规定填写赛会统一的出场顺序表一式两份，由领队或教练员签字后，于赛前十五分钟在公开场合下，比赛双方同时将该表递交裁判，经审查合格后将其中一份同时交予对方。出场顺序表一经交换，一律不准更改。

3．决定名次办法

循环赛按获胜场数多少决定名次；如两队获胜场数相等，则按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名次；如三队或三队以上获胜次数相等，则按以下诸条顺序依次判定名次；在同一轮次的判断名次中，只剩两个队仍然相等的情况下，按照两队之间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：

（1）该队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获胜盘数的百分比；

（2）该队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获胜局数的百分比；

（3）该队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获胜分数的百分比；

（4）抽签。

六、报名

1.各参赛队伍须将报名于2015年10月12日上午报至体育部小球教研室柯于老师处，逾期不报者，按不参加比赛处理。

2.在报名表填写时，请各队注明男、女队队长的联系方式，以便联系。

七、如有特殊情况造成比赛中断，比赛顺延，具体比赛时间另行通知。

 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

第九届运动会网球赛报名表

单位：\_\_\_\_\_\_\_ 男队队长：\_\_\_\_\_\_\_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队员姓名** | **号码** | **队员姓名** | **号码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单位：\_\_\_\_\_\_\_ 女队队长：\_\_\_\_\_\_\_ 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队员姓名** | **号码** | **队员姓名** | **号码**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